

我在烟台做家政①6

我的生死观

韩红梅

一

二十岁时我开始思考生与死。那时我高中刚毕业，生产队已解散，我不能到队上挣工分，也没有工作可做，我有手有脚却成了吃闲饭的人。

我不知人从哪儿来，又到哪儿去，不知道人活着是为了什么。我记事起就没见过父母有歇息的时候，晴天自然要上生产队劳动，就

二

父亲从查出肺癌到去世，只有短短三个月的时间。父亲平时总说不怕死，但当他觉得自己时日不多时，又留恋起这个世界来。

当时我的小外甥两岁，刚会说话，民间都说小孩子说话灵，父亲拉着外孙的小手问：“你说姥爷的病能不好？”他希望从外孙口中得到肯定的答复，生活给他的都是苦和累，他还是希望能活下去。

当我有了孩子有了牵挂时，才理解父亲不是怕死，他是放不下家人，主要是放不下我，他最疼爱的二女儿还没有成家。他临终前殷殷嘱咐大哥，一定要给我找个老实本分的人家，他是想看着我嫁一个老实人才能安心地闭上眼睛。后来，剧烈的病痛又让他只求速死，他多次央求我们弄点药让他一下子过去。哥哥搞来杜冷丁，怕用多了产生抗药性，只在疼极时才用上一针。

父亲去世后，看着剩下的十几支杜冷丁，我痛苦不已。因没有最大限度地为父亲减轻痛苦而痛苦，因父亲吃苦一生在日子刚刚好转可以享点福时病逝而痛苦，因自己没来得及孝敬、没有报答他的养育之恩而痛苦。

父亲去世后，母亲又活了十七年。母亲给我准备丰厚的嫁妆，看着我结婚生子。父母想让我们通过读书改变命运，好多人家早早就让孩子辍学到生产队上挣工分，我的父母穷

三

进城打工，我照顾的都是老弱之人。义父义母，炒股老妈，他们的离世都令我悲伤难过。

在医院做陪护时，也见过不少弥留之人，病人强忍疼痛龇牙咧嘴的表情实在令人不忍，我甚至希望他们能早点解脱。亲属围在病床边，除了伤心无奈，别无他法。身体上的病痛，再亲近的人也无法替代。

有一对夫妻每天到医院来看望他们的老妈，老人见到儿子后不是要绝食就是要跳楼，儿媳每次都像妈妈哄孩子似的，软语温言地开导劝慰婆婆，这是我见过最温和孝顺的儿媳。她的相貌不

算老天给农人放假的下雨天，父母也不分昼夜地糊纸袋，织花边。父母像两头负重的牛，弓背弯腰地拉着沉重的犁艰难前行，没有片刻的喘息时间，生活的重担将这两头老牛压得瘦骨嶙峋，换来的也仅仅是活着。

而活着又是为了什么？就为了一日三餐吗？这三餐来得这么辛

到快要饭了也一直供我们兄妹读书，三哥考上了大学，成为父母的骄傲。

我从小不听话，不爱学习，一次次逃学退学，父母又一次次地把我赶回学校，父母用血汗供我读书，我却总在上课时读小说，辜负父母的心血和期望，让父母为我操碎了心。

养儿方知父母恩，我生了孩子后才知父母养育之恩多么深重。我经常把母亲接回家小住，隔三岔五就带上孩子回家看望母亲，每次见到我和孩子，母亲都开心得不得了，一边把孩子拉进怀里，一边问怎么这么长时间才回来。我大多是在集日去看望母亲，母亲口中的这么长时间也仅仅是五天的时间。

有一次，我等不得雪化，踩着半尺厚的积雪回去看望母亲。一个人走在静静的旷野里，到处是皑皑白雪，银装素裹，听着脚下吱嘎吱嘎的踩雪声，我像行走在童话世界一样心旷神怡，我在干净的雪地上踩出一串串不同形状的脚印，仿佛回到了童年。想到很快就能回到母亲身边，我心里欢喜雀跃，像逛风景一样轻松愉悦地走完十里雪路。我见到母亲时的欣喜，母亲见到我时的惊喜，让我幸福甜蜜，这份幸福感驱走了我身上所有的风寒，让我从里到外暖暖乎乎。

我多想母亲现在依然住在老屋等她的老闺女，多想再坐在炕头陪母

是最美，但在我眼中她就是最美最可爱的人。还有一位老人见到来探望的儿媳，不知他是被病痛折磨得真不想活了，还是因为连累儿女心中不安，他说：“老天爷，我遭够罪了，快让我赶快死了吧。”儿媳白他一眼：“你要真想死，为什么打电话让我们把你送医院来！”

从某种意义上来说，人一生下来就在走向死亡。生，喜笑颜开；走，举家同哀。传统文化让我明白了人从哪儿来，又到哪儿去，明白了生而为人意义。我们既然投生为人，就要经历生老病死之苦。我不怕死，因这个世界上有人需要我，我才觉得有活着的

苦，不吃，又能如何？人以拥有聪明的大脑成为高级动物而自豪，正因聪明，人类欲望更多，对苦的感受也更多。所有的痛苦烦恼都从情上来，因爱而生忧，因爱而生怖。

爷爷去世时，我十多岁。爷爷没怎么疼爱过我，我也没有多么爱爷爷，爷爷去世，我没有悲伤，没有痛苦。

亲吃饭聊天。母亲自己没上过一天学，却最敬重有文化的人。我在报刊上发表文章，母亲比三哥考上大学还高兴，大学生每个村子都有，能写文章的人可不是每村都有，母亲骄傲地逢人就说。为了让母亲高兴，写文章比生孩子都难的我于是苦思冥想地多写文章。

母亲劳作一生，八十五岁还种小菜园，为孩子们提供新鲜蔬菜。给母亲挠痒、洗澡时，她开心地说真好真舒服呀，令我欣慰。她说香蕉、点心真好吃呀，令我欣慰。我想好好孝敬母亲，以弥补没有孝敬父亲的遗憾。

母亲八十七岁那年无疾而终。母亲去世后，我才发觉照顾母亲有很多不周到的地方，我完全可以对母亲做得更好。我想念父母，想得好苦。我愿用十年寿命换父母一年阳寿，我会用这一年时间时刻陪伴在父母身边，细心呵护，以弥补以前的不足。

对父母的思念和愧疚促使我又拿起了笔。朱自清能够为自己的父亲写下名篇《背影》，我的文笔稚拙，但父母对孩子的爱都是伟大的，孩子对父母的思念是真摯的，我为什么就不能为我勤劳善良的父母写下文字呢？为此，我写了《父亲的账本》《母亲的肩背》《母亲的菜园》《母女间的谎言》等文来缅怀我的父母。

必要。当然，我也不强求长寿，如果亲人都没有了，剩我孤单一人且需人照料，长寿又有何意义。

临终病人的苦痛使我害怕病苦，我叮嘱孩子们，若我得了重病，就让我越早离开这个世界越好，不做无谓的抢救治疗。孩子们不理解，我说你们的三伯在谈笑间离世，我们因他走得太突然而更加悲伤，但对于他来讲，没有遭受病痛之苦，又何尝不是一种幸运？

想明白了生死，就该看淡生死，顺其自然，不惧过往，不忧未来，开开心心过好当下每一天。

那年夏天

王耀

每年的六月到八月，下班时我都绕路走老公园的后门。同事问为什么不走正门，我说那边槐花开得好。话出口，自己先心虚了，因为我从没认真抬头看过那些槐花。

这天傍晚风大，槐花簌簌落了一地，公园青石板桌上薄薄地铺了一层。我脚步顿住——那张掉了漆的石桌边角，留着一道歪歪扭扭的浅痕。我蹲下来，指尖蹭过刻痕，糙得有点硌手。我忽然就想起了五年级的暑假。

那时候天也黑得晚，日头把柏油路晒得发软，我和同桌阿栀约好，每天下午背着书包往公园跑。家里大人不让总开空调，说费电，老槐树下的阴凉却是免费的。我们摊开暑假作业趴在石桌上，笔杆被汗浸得发滑，写两行就往卖冰棒的推车方向瞥一眼，攥着兜里的五毛钱，却又舍不得花。

每天出门前，我都从果盘里偷摸揣一个黄桃。黄桃是妈妈刚从集市上买回来的，捏着还有点硬，可放两天就甜得淌汁。到了石桌前，我拿校服袖子蹭掉黄桃浮毛，用塑料尺子对半切开，汁水顺着尺边往下滴，一半推给阿栀，一半留给自己。果肉咬开是透亮的金黄，酸里裹着甜，汁水顺着下巴滴下来，凉丝丝的。

我们就着满树蝉鸣啃着黄桃，啃完就把手往树干上一抹，接着趴在桌上聊未来。她说长大要当画家，要把整个夏天的黄桃都画下来。我说我要当作家，要写好多故事，里面永远有暑假和阿栀。

我们还捡了石子在桌角刻名字，约好考同一所初中、同一所高中，以后住对门，夏天还来这里分黄桃。刻到一半，我们看公园的大爷吹着哨子踱过来，拎起书包就跑，风灌进校服袖子里，满是黄桃的甜香。

后来升初中，我们没分到一个班。再后来搬家、升学，联系方式换了好几轮，渐渐就断了消息。

前两年听朋友提过一句，说阿栀去了南方，做设计，也算和画画沾了边。我没联系她，不知道从何说起，也不知道该说些什么。

我把从路边水果店买来的两个黄桃洗干净，放在公园的石桌上。石桌的刻痕还在，只是被岁月磨得浅了，早已看不清到底是谁的名字。

风卷着槐花落在黄桃上，原来夏天从来没有真的走掉，那些关于夏天的往事，都藏在记忆里。